

2023 年度江苏医药职业学院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努力培养面向医药卫生健康服务一线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2、举办护理、药学、医学影像技术、康复治疗技术、临床医学、预防医学等专科学历教育，稳步开展成人教育，积极拓展非学历的职业技术培训；

3、积极与地方政府、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其他社会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主动适应高等卫生职业教育国际化发展趋势，积极开展国际合作与交流。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统战部；党委宣传部；纪委办；执纪审查处；人力资源处（教师发展中心）；教务处（高教研究所）；学生工作处；科技处；质量控制办公室；发展规划处；审计处；财务处；后勤管理处；国有资产管理处；保卫处；工会；团委；图书馆；信息中心；护理学院；药学院；医学院；医学影像学院；医学技术学院；康复医学院；基础医学部；公共基础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国际教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学校谋求高质量发展新突破的重要一年。今年学校党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的重要论述及全国、全省教育、卫生健康工作会议部署，以召开第二次党员大会为契机，谋发展、抢先机、争主动，锚定学校提质升级目标任务，聚焦创建国家“双高”校和职业本科教育，大力推动医教融合、校地共建、校园一体化发展，全面提升党的建设、人才培养、师资队伍、社会服务、学校治理等工作水平，奋力谱写新时代苏医事业改革发展新篇章。

（一）坚持党建引领发展，着力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1、着力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持以高质量党建铸魂育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制定实施《2023 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卫生、党的建设的最新重要论述，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系列活动，发挥学校专业和人才优势，设立专项研究项目，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常态化开展政治训练，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党员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常态化监督检查，确保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在学校落地落细落实。

2、全面深化基层组织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开展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持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制定党建工作目标责任清单，开展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强化党建主体责任落实；推进基层党组织“强基创优”建设，加大“全国高校样板支部”和学校第二批“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建设力度，争创省级“标杆院系”，打造苏医特色党建品牌；深入开展“党建+”行动，加强医校党建联盟建设，深化基层党组织结对共建，促进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加强党员发展工作，扎实推进“双培养工程”，深入实施“党员先锋岗”创建和大学生党员素质工程，充分发挥师生党员模范带头作用。

3、持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干部工作方针政策，严格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集中开展中层干部换届工作，试点专业型干部面向社会招聘；制定党员干部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强化干部政治能力和专业能力培训，分层分类组织干部赴省委党校、红色教育基地学习培训，选派优秀年轻干部脱产研修、挂职锻炼，着力提升干部队伍信息化能力和水平；加强干部日常管理，严格落实干部任前谈话、廉政谈话、重大事项报告、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等制度，切实拧紧干部思想“总开关”；强化干部监督考

核，充分发挥“三项机制”激励作用，打造一支敢闯敢试敢为敢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4、全力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完善意识形态安全工作协调联动机制，构建校内“意识形态一盘棋”工作格局；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完善校园安全信息员网络，确保各种渠道信息畅通；进一步推进意识形态工作阶段性自查、重要节点和重大事件报告制度，全力做好敏感节点和两会期间等重要保障期维护学校稳定工作；加强各类宣传阵地建设和管理，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守好“三微一端”等网络意识形态阵地，抓好意识形态思想教育和舆论引导，着力防范化解意识形态安全风险；把意识形态工作有机融入人才培养各个环节，完善课程、科研、实践、文化、网络、心理、管理、资助、服务和组织育人体系，发挥“三全育人”协同作用。

5、着力强化思想政治工作。推动“领导干部上讲台”活动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以讲促学强化“开学第一课”思政教育引领作用，推进思政工作抓常抓细抓实；全力建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宣传阐释、实践展示；对标省高校示范性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持续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切实发挥高层次人才示范带动作用，打造思政名师工作室，着力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创新团队和思想政治理论课示范课堂建设，创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基地；强化“互联网+思政”创新，设立网络育人名师工作室，进一步推进网络

思政育人；加大思政课程改革和金课建设力度；深化医校思政育人共同体建设，深挖各专业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推动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

6、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考核，推动“两个责任”贯通协同、同向发力；强化“监督的再监督”，围绕政治建设、意识形态、安全生产、干部换届等重点领域开展监督检查；召开警示教育大会，持续推进第四轮巡察整改，扎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开展首届“校园廉洁文化周”活动，切实加强校园廉政文化建设；贯通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强学校监督管理制度建设，以严明纪律一体推进纠治“四风”和惩治腐败，推动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

7、扎实推进统战群团工作。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和无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支持民主党派和知联会等统战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欧美同学会实践创新基地、省级“示范农工之家”、省高校统一战线同心教育实践基地和省级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创建工作；深入开展统一战线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坚决抵御和防范宗教向校园渗透；深入落实校院两级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建立教代会提案征集与落实情况反馈平台，切实加强民主管理与民主监督；推进“互联网+”智慧工会建设，提高工会信息化工作水平；丰富工会活动载体，加强工会活动阵地特色化建设；持续深化“育美工程”，加强大学生艺术团建

设，打造特色文化活动品牌；深入实施“青年双创建功工程”和“青年文化育人工程”，加大种子项目培育力度，获省级奖项 2 项以上；加强青年思想道德引领，切实提升教育引导和关爱保护青少年工作水平，推动关心下一代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坚持内涵特色发展，着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8、对标提升综合办学水平。对标《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高等职业教育本科专业简介》要求，科学制定职业本科专业建设规划，对标找差推动各专业强优势补短板，完成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制定，建立专家答辩评选、优胜劣汰机制，全力打造特色鲜明的职教本科专业；围绕地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需求，完成二级学院、专业群重组调整工作，优化专业结构布局，提升专业建设水平，为申报职业本科专业夯实基础；高质量完成省高水平护理、药学专业群年度建设任务，顺利通过省“双高”校建设单位中期验收；提前做好国家“双高”校申报工作，加强与国家“双高”校多元化、多方式校际联动，选派项目负责人赴标杆院校学习先进经验，全面提升项目建设成效；加强职业教育质量年报编制工作。

9、着力推进专业内涵建设。积极开展现代职教体系贯通培养，着力拓展中-高-本贯通培养项目；加大专业教学资源库、优质教材、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与人民卫生出版社合作共建执考辅导服务平台，开发技术技能强化训练课程包、“课证融通”一体化教材，高质量完成省示范性

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项目建设任务；持续跟进国家教学成果奖评审工作，确保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实现突破；大力推进护理、康复、临床等高水平专业群实验实训室建设，高质量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全面推进全校 22 个专业的诊断与改进工作，确保以优异成绩通过诊改复核；参照国家职业教育专业认证标准，推进学校层面专业认证工作。

10、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加强“课程+社团+活动”美育教育，实施“1+X+N”劳动教育，打造特色劳动教育品牌，开发具有医药特色的劳育美育课程与教材；全面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成功申报具有卫生职业教育特色的省级“课堂革命”典型案例；建立健全国家、省、校三级教学能力比赛机制，青年教师比赛参与度达 100%，在省级以上教师教学能力比赛中获奖；组织开展第四届实验实训教学比赛和“课程思政”教学比赛，切实推动实践教学改革取得实效；扩大《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试点，开展三类课堂“学分银行”试点工作，力争实现学生学分银行全面注册，在部分专业推行学分银行试点建设。

11、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推进“医教融合一体双元”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大力推进中医、口腔医学、中药、中医康复治疗技术等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和订单班培养合作项目；继续做好职（执）考辅导工作，确保临床医学、预防医学、护理、医学检验技术、康复治疗技术、医学影像技术职（执）业资格考试通过率继续领跑全国，夯实中医学专业执考

基础；全力做好江苏省职业院校高职护理、中药、健康照护项目技能大赛备赛工作，积极争取赛项承办权与国赛参赛资格，在保证护理国赛金牌的基础上实现中药技能大赛成绩突破；大力推进“课赛研创”一体化，实现“互联网+”“挑战杯”、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等竞赛成绩新突破。

12、全面提升三全育人实效。创建学生成长评估体系，完成评估体系框架、评价指标、评价维度、评价工具、质控点等环节构建；加强新媒体队伍建设，培育、打造一批思政活动品牌和学工新媒体品牌；加强大学生生命教育，立足学生心理健康服务需求，深化心理教育指导、心理咨询及辅导工作；实施辅导员队伍素能提升工程，构建以发展为核心的分层培训体系，持续推进辅导员队伍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建设；加强辅导员工作室建设，深入实施辅导员“青蓝工程”，开展辅导员素质能力竞赛、辅导员沙龙、论坛等活动；聚焦三全育人，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入选省级“三全育人”典型案例，争创省级“青年文明号”；做细做实资助工作，确保贫困学生资助全覆盖，继续保持省学生资助绩效评价“优秀等次”。

13、大力推进招生就业工作。科学编制招生计划，进一步优化招生责任片区和招生工作考核激励方案，确保招生计划完成率、报到率达到预期目标，争创省高校招生考试宣传工作优秀单位；提升人才培养满意度，实现用人单位与毕业生对母校的高满意度；建立就业困难生档案，实行一对一就业指导和帮

扶工作全覆盖，实现充分就业；打造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举办职业生涯规划等大赛项目，支持学生就业创业，提升学生创业能力；实现 2023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年终就业率进入省就业工作量化考核 A 等次行列。

（三）坚持人才优先发展，着力提升队伍建设水平

14、不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贯彻落实《关于完善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加强教师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认定、职称评审、岗位聘用等的第一标准，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常态化开展师德专项教育，将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全面落实到新教师岗前培训和在职教师全员培训中；以“奚家凯好人精神”学堂为载体，开展师德师风教育活动，打造好人教育品牌；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建立教师个人诚信承诺、失信惩戒机制；继续开展“师德标兵”“最美教师”评选活动，推广师德师风建设优秀案例，充分发挥模范典型正面引导作用。

15、切实提升师资建设水平。坚持人才强校战略，围绕国家“双高”校和职业本科创建目标，结合专业建设需求，加大专业带头人、学科带头人、团队负责人等紧缺人才引培力度，引进高层次人才，新增教师读博；指导教师制定专业发展计划，开展年度计划完成情况考核，提升教师职业发展自我驱动力；实施专业带头人素能提升计划，组织专业带头人及培养对象赴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等参加专题培训，支持专业带头人参加

境内外研修、学术交流、行业实践等，不断提升职业素养、教学改革、专业建设、团队建设等方面能力，着力培养专业领军人才；加大中青年骨干教师培育力度，选派优秀骨干教师赴国内外著名应用型医科大学访问交流，加大国家、省级各种人才项目申报支持力度。

16、着力加强人才团队建设。对标国家职业教育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指标，扎实推进专业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制订学校《团队建设管理与考核办法》，完善团队建设规划和培育机制，打破团队组建壁垒和制约因素，激发高层次人才教研发展动能，组建结构化教学创新团队，培育国家级教师教学团队；依托省级科研平台，加大科技创新团队培育力度，获批省级科技创新团队；实施专业“双带头人”支持计划，柔性引进行业专家、产业教授、技能大师作为兼职专业带头人，充分发挥兼职专业带头人在人才培养、课程开发、教学改革和校企合作等方面的领头雁作用。

17、深入实施双师锻造工程。贯彻落实《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依托校院人员双向交流协作共同体，建立“教师互聘、职称互评、薪酬互融”机制，实现校院人员双向交流；实施双师能力提升计划，依托党建联盟建立教师下临床常态化机制，健全“教学名师+产业导师”工作机制，成立“产业导师工作室”，拓展“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实施专业教师持证计划，提高专业教师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持证率；做

好双师认定工作，提高“双师型”教师比例；校院共建教师发展中心，推进师资培训、课程开发、实践教学等深度合作，积极申报国家、省级师培项目；实施“一院一团队一基地”计划，拓展“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实现“双师型”基地二级学院全覆盖。

（四）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着力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18、加快推进科创平台建设。以创建国家级科研平台为目标，高标准建设江苏省心脑血管疾病与癌症防控工程研究中心等省级科研平台；加快推进实验动物中心建设，打造区域一流的实验动物技术服务平台；校院共建省级临床研究重点实验室，打造盐城市临床医师科研培训基地；发挥省、市“双创计划”科技副总作用，加快化妆品功效评价中心建设，开展检验检测服务项目，有效服务长三角地区化妆品功效评价市场需求；加强科研平台资源使用成本核算，完善管理制度，规范管理要求，切实提升科技服务平台管理水平。

19、聚力实现科研创新突破。深入落实学校《科技创新与服务三年行动计划》，出台省级科技奖项激励支持政策，充分激发科研人员创新活力；启动省部级科研奖项培育计划，遴选培育科研成果，夯实省级科技奖申报基础；提高省级科研奖项申报水平，牵头申报省级科技奖项，参与申报省级科技奖项；独立设置高等职业教育研究所，加强卫生职业教育智库建设，发挥江苏基层卫生发展与全科医学教育研究中心作用，加大社会科学研究课题培育和申报力度；修订完善科研项目管理制

度，实施“揭榜挂帅”等新型科研项目管理模式，全面提升科研服务工作能力；推进技术转移信息化建设，搭建成果转移转化信息化服务平台。

20、切实提升社会服务能力。贯彻落实《省教育厅关于推进新时代高等继续教育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面向基层卫生技术人员、企业一线技能人员等开展非学历继续教育，激发二级学院活力，提升学校非学历继续教育优质资源供给能力；提高科技服务水平，提升司法鉴定所、化妆品功效评价中心、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等技术服务能力，增加横向合同经费；依托盐城市临床医师科研培训基地，开展临床医生科研培训；开展全科医师执业资格考试培训、社会家政服务人员技术技能培训等专业技能项目，促进学校与政府、行业、企业需求精准对接；开设多个不同项目的银龄学习班，培育学校老年非学历教育品牌，打造“健康老龄化”和“积极老龄化”高校服务阵地；申报江苏省社区教育特色品牌项目，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

21、深入推进校企合作发展。高标准推进省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并完成换届工作，进一步完善运行机制建设，推进联盟实体化运作，发展增加集团成员，争创国家示范性职教集团；合作共建现代康养产业学院，积极申报省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持续深化“医教融合一体双元”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围绕人才培养整合优化教学资源，在临床学院探索设置教学门诊及教学病床，共建示范性社区育人基地、教师实践流动站；大力

推进临床学院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促进网络课程校院共建共用，打造校院一体的网络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环境。

22、积极拓展对外合作办学。推进药学、康复治疗技术专业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构建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质量保障体系；持续推进“郑和国际”丝路中心建设，打造一流师资、输出优质课程，高质量建设苏医欧洲版、东南亚版“郑和国际”丝路中心；深化专业国际化品牌建设，搭建留学生国内和海外实践基地，引进国际化专业课程设置、教材体系、国际通用职业资格证书等教育资源；完善留学苏医教育平台，完成平台精品课程建设；争取省级以上各类引智项目支持，以柔性引进等方式聘请高层次境外专家。

（五）坚持校园和谐发展，着力提升学校治理水平

23、大力推动校园融合发展。以办好本科教育为目标，加快提升西园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推进西园教育教学、实验实训、生活运动、办公阅读、社会服务等场所改造，加强西园生态环境建设，实现东西校园一体化发展；实施校园文化提升行动，完成东西校园楼宇、道路命名，彰显学校医学人文特色；加快实施西园南广场及东西园主题文化园区建设，新增一批校园文化主题景观，提升校园环境文化感染力；大力推动基础医学楼立项工作，确保年内开工建设；进一步完善图书馆藏布局，充分保障西园图书供给。

24、全面推进智慧校园建设。高标准推动数字化校园建设，实现关键校情数据自动分析、上报、处理和反馈的全智能

校园治理；实行双月例会制度，有力推进全校数字化建设，建成江苏省智慧校园示范校；推进“一网通办”服务门户建设，深度融合学校各项业务系统，打造校级数据百科；推进校园网整体优化升级，加快西园 5G 网络建设，形成校内外网络高速互联互通；依托数据中心完善诊改平台建设，建立多维度综合性智能评价体系，推动学校教学诊改水平提升；持续推进网上办事大厅建设，梳理优化办事流程，提升师生信息化办事满意度；严格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加大网络安全防护力度，实现师生网络与信息安全教育培训全覆盖。

25、不断提升学校治理水平。做好第二次党员大会筹备工作，系统谋划学校今后五年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加强“十四五”规划执行情况跟踪与评估，结合国家、省最新要求和学校实际及时进行中期调整；充分发挥省高校综合考核导向作用，完善学校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及实施细则，高标准推动考核指标落细落实；深入推进职称制度改革，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发挥人才评价指挥棒作用；实施学校《第三轮岗位设置与聘任实施方案》，加快推进教师岗位管理科学化进程；健全医教协同一体化治理结构和质量保障机制，加强校外基地教学、实习质量常态监测评估和诊断改进；加强大额资金项目考评力度，进一步提高大额资金使用效益；围绕省文明校园创建目标，持续加强文化建设、优化校园环境、打造活动阵地，扎实提升文明校园建设水平；加强校园节能监管体系建设，创建省节能示范单位和省级绿色校园；强化学校安

全稳定综合治理，创建省高质量平安校园建设高校。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0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7,10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30,024.15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38
九、其他收入	70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41.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47.4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808.93	本年支出合计	33,808.93
上年结转结余	3,000.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3,808.93	支出总计	33,808.93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3,808.93	30,808.93	23,008.93			7,100.00					700.00	3,000.00					3,000.00
095013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33,808.93	30,808.93	23,008.93			7,100.00					700.00	3,000.00					3,000.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3,808.93	26,611.93	7,197.00			
205	教育支出	30,024.15	23,768.15	6,256.00			
20503	职业教育	30,024.15	23,768.15	6,256.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30,024.15	23,768.15	6,2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38	796.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6.38	79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92	530.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46	265.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1.00		941.00			
21006	中医药	5.00		5.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5.00		5.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36.00		936.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36.00		9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7.40	2,047.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7.40	2,047.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0.75	530.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516.65	1,516.65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008.93	一、本年支出	23,008.9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00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20,554.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3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41.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16.7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3,008.93	支出总计	23,008.9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008.93	18,174.93	5,883.11	12,291.82	4,834.00
205	教育支出	20,554.77	16,661.77	4,369.95	12,291.82	3,893.00
20503	职业教育	20,554.77	16,661.77	4,369.95	12,291.82	3,893.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0,554.77	16,661.77	4,369.95	12,291.82	3,89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38	796.38	796.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6.38	796.38	79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92	530.92	530.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46	265.46	265.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1.00				941.00
21006	中医药	5.00				5.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5.00				5.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36.00				936.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36.00				9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78	716.78	716.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78	716.78	716.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0.00	350.00	35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66.78	366.78	366.78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174.93	5,883.11	12,291.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76.64	5,276.64	
30101	基本工资	1,094.63	1,094.63	
30102	津贴补贴	113.40	113.40	
30107	绩效工资	2,223.62	2,223.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0.92	530.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5.46	265.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8.61	698.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0.00	35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91.82		12,291.82
30201	办公费	80.00		80.00
30202	印刷费	100.00		100.00
30203	咨询费	50.00		50.00
30204	手续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350.00		350.00
30206	电费	350.00		350.00
30207	邮电费	360.00		36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00.00		800.00
30211	差旅费	600.00		60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00.00		1,600.00
30215	会议费	27.30		27.30
30216	培训费	180.00		18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0		7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600.00		60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0		150.00
30229	福利费	20.00		2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0		7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82.52		6,882.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47	606.47	
30301	离休费	110.31	110.31	
30302	退休费	352.62	352.62	

30304	抚恤金	100.00	100.00	
30305	生活补助	40.00	4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4	3.54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008.93	18,174.93	5,883.11	12,291.82	4,834.00
205	教育支出	20,554.77	16,661.77	4,369.95	12,291.82	3,893.00
20503	职业教育	20,554.77	16,661.77	4,369.95	12,291.82	3,893.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0,554.77	16,661.77	4,369.95	12,291.82	3,89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38	796.38	796.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6.38	796.38	79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92	530.92	530.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46	265.46	265.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1.00				941.00
21006	中医药	5.00				5.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5.00				5.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36.00				936.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36.00				9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78	716.78	716.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78	716.78	716.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0.00	350.00	35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66.78	366.78	366.78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174.93	5,883.11	12,291.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76.64	5,276.64	
30101	基本工资	1,094.63	1,094.63	
30102	津贴补贴	113.40	113.40	
30107	绩效工资	2,223.62	2,223.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0.92	530.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5.46	265.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8.61	698.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0.00	35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91.82		12,291.82
30201	办公费	80.00		80.00
30202	印刷费	100.00		100.00
30203	咨询费	50.00		50.00
30204	手续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350.00		350.00
30206	电费	350.00		350.00
30207	邮电费	360.00		36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00.00		800.00
30211	差旅费	600.00		60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00.00		1,600.00
30215	会议费	27.30		27.30
30216	培训费	180.00		18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0		7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600.00		60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0		150.00
30229	福利费	20.00		2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0		7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82.52		6,882.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47	606.47	
30301	离休费	110.31	110.31	
30302	退休费	352.62	352.62	
30304	抚恤金	100.00	100.00	

30305	生活补助	40.00	4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4	3.54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0	0.00	70.00	0.00	70.00	70.00	27.30	18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 结余资金	
合计					1,683.00		36.00	2,327.00	4,046.00
货物					1,683.00		36.00	627.00	2,346.00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1,683.00		36.00	627.00	2,346.00
	2023 年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医疗设备	部门集中采购	983.00			627.00	1,610.00
	2023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其他信息化设备	部门集中采购	700.00				700.00
	车辆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轿车	部门集中采购			36.00		36.00
工程								1,700.00	1,700.00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1,700.00	1,700.00
	基础医学部大楼	房屋建筑物购建	教育用房施工	部门集中采购				1,700.00	1,70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3,808.9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977.98 万元，增长 9.66%。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3,808.9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0,808.9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08.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2.02 万元，减少 1.38%。主要原因是学生拨款总额减少，相应减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7,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0 万元，增长 4.41%。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增加，相应增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7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3,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支出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预算总计 33,808.9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3,808.93 万元。

（1）教育支出（类）支出 30,024.15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838.22 万元，增长 10.44%。主要原因是学校新建基础医学部大楼，相应增加教育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96.38 万元，主要用于教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26.77 万元，增长 3.48%。主要原因是教职工人数增加，相应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941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与上年相比减少 9.9 万元，减少 1.04%。主要原因是学校定向医学生人数减少，相应减少了定向医学生补助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047.4 万元，主要用于教职工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22.89 万元，增长 6.39%。主要原因是教职工人数增加，相应增加教职工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33,808.9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0,808.9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00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008.93 万元，占 68.06%；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7,100 万元，占 21%；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700 万元，占 2.07%；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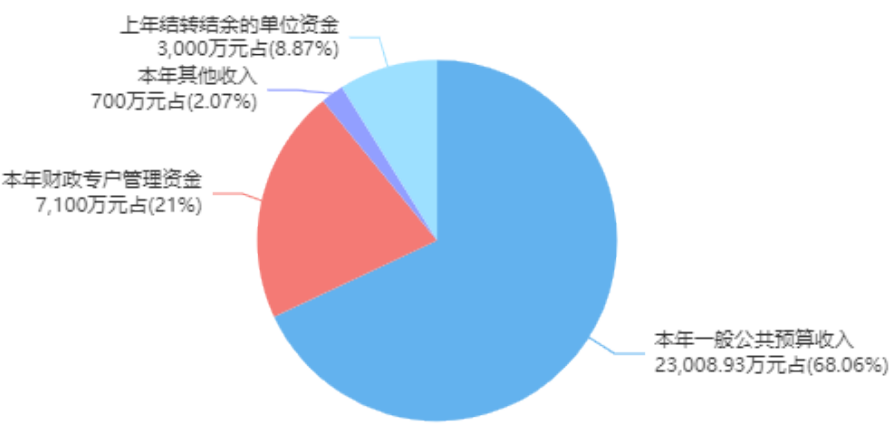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3,000 万元，占 8.87%。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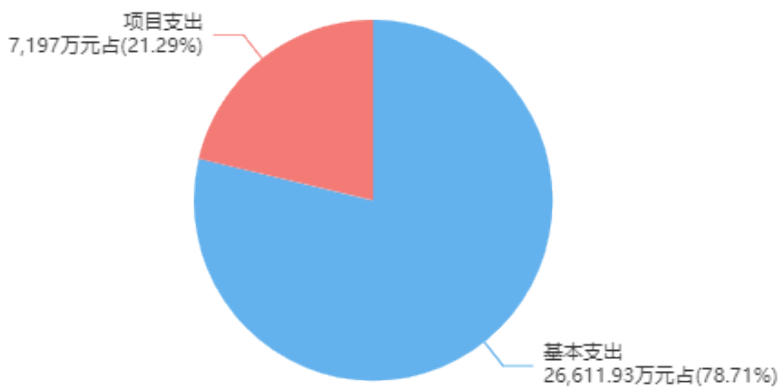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33,808.93 万元，其中：

- 基本支出 26,611.93 万元，占 78.71%；
- 项目支出 7,197 万元，占 21.29%；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008.9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22.02 万元，减少 1.38%。主要原因是学生拨款总额减少，相应减少财政拨款收支。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3,008.9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8.0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2.02 万元，减少 1.38%。主要原因是学生拨款总金额减少，相应减少财政拨款支出。

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1. 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8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校园改造项目支出在职

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中列支。

2.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支出 20,554.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09.78 万元，增长 6.81%。主要原因是本年校园改造项目支出在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中列支。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530.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3.71 万元，增长 123.8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部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中列支，本年在财政拨款列支。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65.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92 万元，增长 3.48%。主要原因是教职工人数增加，相应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 9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9 万元，减少 1.05%。主要原因是学校定向医学生人数减少，相应减少了定向医学生补助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0.41 万元，减少 18.68%。主要原因是部分住房公积金支出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中列支。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66.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4.12 万元，减少 14.88%。主要原因是部分提租补贴支出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中列支。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174.9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83.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291.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3,008.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2.02 万元，减少 1.38%。主要原因是学生拨款总金额减少，相应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174.9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83.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291.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0%；公务接待费支出 7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7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7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7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7.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

预算支出 18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4,046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346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1,70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22 台（不含车辆）。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3,808.93 万元；本单位共 8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197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

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

员) 发放的租金补贴。